

附件3



## 临汾市生态环境局2024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(“一业一查”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)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(信用风险分类)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抽查检查模式
1	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测情况的双随机抽查	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测情况的检查	生态环境监测机构	抽查比例不低于30%;抽查1次	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、频次。	5月-11月	市生态环境局	市市场监管局	市抽市查
2	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情况的双随机抽查	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情况的检查	城镇污水处理厂	抽查比例不低于30%;抽查1次	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、频次。	5月-11月	市生态环境局	市城市管理局	市抽市查